

六安市叶集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六安市叶集区新闻出版局
六安市叶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六安市叶集区城市管理局
六安市公安局叶集分局 六安市叶集区消防救援局
印发《关于建立六安市叶集区文化市场管理联合
执法协作机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区直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六安市叶集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六安市叶集区新闻出版局 六安市叶集区市场监管局 六安市叶集区城市管理局 六安市公安局叶集分局 六安市叶集区消防救援局关于建立六安市叶集区文化市场管理联合执法协作机制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请及时报告。

六安市叶集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六安市叶集区新闻出版局

六安市叶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六安市叶集区城市管理局

六安市公安局叶集分局

六安市叶集区消防救援局

2024 年 9 月 25 日

关于建立六安市叶集区文化市场管理 联合执法协作机制的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文化市场执法监管，推动联合执法办案常态化、制度化，更好地发挥文化、新闻出版、市场监管、城市管理、消防、公安等职能部门作用，形成密切配合，协调一致，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促进文旅行业健康稳定发展，依据《进一步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运行机制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现结合我区实际，建立文化市场管理联合执法协作机制如下：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市场检查的法规政策，建立统筹协调、分工明确、密切配合的联合执法机制。坚持依法监管、公正高效、公开透明、协同推进的原则，建立由区文旅体局、区新闻出版局、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管局、市公安局叶集分局、区消防救援局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组成的联合执法工作机制。严格履行法定监管职责，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经营行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规范文化旅游市场经营秩序。

二、工作重点

1. 区文旅体局依据法定职责和程序，相对集中行使文化、文物、旅游、新闻出版、广电等文化市场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

相关的行政强制权、监督检查权，开展日常巡查、查办案件等执法工作。

2. 区文旅体局联合各成员单位每年至少开展 2 次联合执法检查行动，推动联合执法检查办案机制落实见效。区文旅体局做好协调联络工作，需联合办案的及时沟通协调开展，需案件移交办理的，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移交。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3. 各成员单位依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出版管理条例》《广播电视管理条例》《音像制品管理条例》《印刷业管理条例》《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电影管理条例》《文物保护法》《旅游法》等法律法规，依规开展各领域执法工作，根据各自对文化市场的管理职责，可以联合或者单独开展执法活动。

4. 强化安全生产工作，区文旅体局会同有关部门不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及应急演练等活动，提升文旅行业从业人员知识技能和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5. 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工作中需要各成员单位协助配合的，应当将事项通报有关部门，有关部门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6. 畅通日常沟通，安排专人负责，建立健全信息共享互通机制，及时通报日常执法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用好联合惩罚、信用惩戒等有力机制，形成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支持、齐

抓共管的良好工作局面。

7. 建立健全举报投诉、应急处置、信息预警机制，强化举报办理效率，妥善化解安全风险隐患，坚决杜绝重大负面影响的发生。

8. 开展联合普法，全面做好文旅行业普法宣传工作。

9. 不定期召开工作协调会议，主要研究解决综合执法机构与行政主管部门需要协作配合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文化市场执法中遇到的普遍性问题，协调部署专项整治行动，推进重点联合执法工作等。

三、目标任务

1. 按照上级有关联合执法集中整治要求和阶段性管理工作重点，进一步加强部门联合执法管理，着重解决文化市场管理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和难点问题。

2. 坚决按照有关工作要求和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依法行政、规范执法、执法为民”思想，增强综合执法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线上线下文化市场联合执法能力，全力守护文化市场领域意识形态安全。

3. 在文化市场管理工作中不认真履行职责，管理不力、不作为、执法不严、造成市场秩序混乱和严重后果或恶劣社会影响的，要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对充当违规文化经营场所保护伞、违反法律法规有关人员、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